

证券代码：688466

证券简称：金科环境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五月

##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1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
议案二：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8
附件一：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9
议案三：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4
附件二：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5
议案四：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8
附件三：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9
附件四：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3
议案五：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5
议案六：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6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7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8
议案九：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9
议案十：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0
听取工作报告：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3

##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等相关文件，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士进入会场。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未通过股东资格审查或在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后进入会场的股东，不具有本次现场会议的表决权，其他权利不受影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现场出席会议的预约登记日前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上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

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将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七、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八、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九、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会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科环境：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9）。

##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31 日 14 点 0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 1 号 16 层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3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

本次会议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致欢迎词，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三)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审议事项：听取《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针对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股东大会决议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公司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金科环境：2022 年年度报告》及《金科环境：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二：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从维护公司利益与股东权益角度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严格按照公司战略和目标，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根据董事会 2022 年工作情况，形成了《金科环境：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一：《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一：

##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2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专注水的深度处理和资源化领域，以公司在“资源化、产品化、数字化”方面的创新能力和先发优势为抓手，采用投资、建设、运营和服务的模式为城市、工业和园区客户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质不稳定、成本高的问题，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2022 年，公司实现收入净利持续双增长，营业收入 670,890,900.2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785,749.1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25%；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 二、2022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持续收集整理证券市场最新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监管信息，通过邮件或培训等方式，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学习，以便于相关人员掌握最新的规范治理知识；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进一步梳理、修订、完善管理体系和业务经营体系，保障公司持续规范运作。2022 年，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恪尽职守、高效决策，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	------	------	------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1/11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3/14	1.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4/27	1.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4.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5/10	1.关于财务总监变更及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7/14	1.关于部分募资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8/23	1.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10/26	1.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12/5	1.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

### (二) 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维护全体股东合法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改进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有效地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3/30	1.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5/27	1.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2/22	1.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 (三) 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作为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其中包括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切实履职，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专业建议。

董事长能够勤勉尽责，严格按照规定尽职主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采取措施确保董事会进行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具备工作所需财务、法律及专业知识，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与公司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确保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会议，积极、客观地发表自己的意见，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等重大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临时公告披露工作，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所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效性。

####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保证监管协议得到有效执行，及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予以披露。报告期内，公司对募投项目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进行了延期、变更，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增加了实施主体。上述事项公司均及时履行了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对募集资金进行了充分有效地利用。

####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及股权投资部在董事会秘书的带领下，认真开展投资者关系各项工作，协调公司与监管机构、股东、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公司通过多种形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

的交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召开了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通过投资者电话及时耐心回复投资者咨询；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与中小股东进行交流，及时解决并审慎回复投资者问题，累计回复提问 13 条，回复率 100%；及时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确保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

### 三、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努力，勤勉尽责，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不断提升公司的运行效率和整体竞争力，积极维护股东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1、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做好公司经营计划，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

2、健全公司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规范公司运作体系，优化提升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3、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 议案三：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从维护公司利益与股东权益角度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严格按照公司战略和目标，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2 年工作情况，形成了《金科环境：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二：

##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等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的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 2022 年的监事会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勤勉尽责、恪尽职守、高效决策，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通知日期	召开日期	会议地点	召开方式	会议议案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1/6	2022/1/11	公司会议室	现场结合通讯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3/11	2022/3/14	公司会议室	现场结合通讯	1.《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4/17	2022/4/27	公司会议室	现场结合通讯	1.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7/11	2022/7/14	公司会议室	现场结合通讯	1. 关于部分募资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8/13	2022/8/23	公司会议室	现场结合通讯	1.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10/21	2022/10/26	公司会议室	现场结合通讯	1.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12/2	2022/12/5	线上	通讯方式	1.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按照规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与核查，对下列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各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规范运作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对此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权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召集召开，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并作了认真细致的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运作规范，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报



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准确。

（三）检查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不存在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四）检查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关联交易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核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审批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会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时，公司监事会成员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学习，强化监督管理职能，确保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执行，防范和降低公司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 议案四：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70,890,900.24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19.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785,749.17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23.25%。根据上述审计报告及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在此基础上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的合理预计，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分别详见附件三、附件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三：《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附件四：《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附件三：

##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3]第1-05014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一、2022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670,890,900.24	559,511,480.75	1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785,749.17	62,300,398.44	2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195,104.94	56,808,269.82	2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91,563.70	-33,425,254.07	35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6,458,924.08	1,020,231,107.03	5.51
总资产	1,849,458,716.80	1,678,765,438.43	10.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61	2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9	6.27	增加1.02个百分点

#### 二、2022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 （一）报告期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470,078,366.32	25.42	484,517,198.18	28.86	-2.98
应收账款	244,871,469.95	13.24	237,901,086.27	14.17	2.93
存货	52,277,857.87	2.83	57,921,819.05	3.45	-9.74
合同资产	416,916,659.53	22.54	352,546,335.15	21.00	18.26
固定资产	93,625,423.44	5.06	90,323,607.65	5.38	3.66
无形资产	405,750,873.11	21.94	286,534,231.10	17.07	41.61
短期借款	0.00	-	48,347,814.45	7.72	-100.00
应付账款	386,630,170.27	51.83	326,515,584.19	52.16	18.41
合同负债	29,426,657.02	3.95	33,026,295.66	5.28	-10.90
长期借款	110,305,843.60	14.79	40,854,771.60	6.53	170.00
递延收益	27,170,486.71	3.64	6,682,758.57	1.07	306.58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无形资产同比增加，系本期新增河北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特许经营项目。

报告期短期借款同比减少，系本期公司本期归还短期借款。

报告期长期借款同比增加，系本期子公司唐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新增借款8,250.09万元。

报告期递延收益同比增加，系本期子公司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019.92万元。

## (二) 报告期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670,890,900.24	559,511,480.75	19.91
营业成本	442,050,684.80	378,244,774.39	16.87

销售费用	19,616,074.51	21,896,346.09	-10.41
管理费用	71,937,908.36	60,599,167.13	18.71
财务费用	1,758,180.09	-3,066,170.93	157.34
研发费用	21,874,602.30	20,329,498.70	7.6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其中本期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收入同比增加13.39%，系本期公司承接多个大型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项目；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同比增加73.35%，系本期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东莞市桥头镇东部工业园区区域污水处理服务以及锡山再生水项目在2021年度投产后，本年度全年运营带来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收入增加。

报告期营业成本同比增加，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19.91%，营业成本同比增加16.87%，系本期承接的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个别项目毛利率较高。

报告期销售费用同比减少，系公司加强费用管控，本期水处理解决方案项目售后费用及差旅费减少。

报告期管理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员工薪酬增加。

报告期财务费用同比增加，系本期子公司银行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报告期研发费用同比增加，系公司持续推动“资源化、产品化、数字化”战略落地，加大对研发项目的投入。

（三）报告期现金流量变化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本年比上年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91,563.70	-33,425,254.07	352.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63,653.64	-295,648.96	-29,348.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5,367.80	69,194,863.02	-107.5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系公司采取各种措施加大回款力度，销售回款增加，同时公司不断优化供应商管理的成果。此外，本期

公司收到税费返还款2,278.22万元，政府补助2,019.92万元，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有正向作用。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系上期公司收回上上期结构性存款投资，本期公司期初期末均无结构性存款。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系本期公司归还银行短期借款4,834.78万元，同时支付股票回购款1,419.61万元。

附件四：

##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的经营方针策略及年度营销计划，结合国内经济形势和市场情况，以历史年度的经营实绩为基础，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了 2023 年度的财务预算。

### 一、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背景和主要指标

金科环境持续专注水的深度处理和资源化领域，以公司在“资源化、产品化、数字化”方面的创新能力和先发优势为抓手，采用投资、建设、运营和服务的模式为城市、工业和园区客户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质不稳定、成本高的问题，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近些年来，政府先后出台了《国家节水行动方案》《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关于全面加强资源节约工作的意见》《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工业水效提升行动计划》等环保政策，并陆续出台了提高饮用水标准、水污染治理标准和鼓励污水再生利用的配套政策，为水深度处理和污废水资源化领域提供的良好的政策环境及巨大的市场机会。

公司经过对市场信息的收集、总结和分析，结合公司 2023 年的发展计划、资产状况、经营能力对各项费用、成本的有效控制和安排等因素，预计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上年度均保持增长。

### 二、预算编报范围

公司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和孙公司纳入 2023 年度预算的合并范围。

### 三、预算编制基本假设及前提

1、预算编制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谨慎性以及重要性原则；

2、现行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没有发生重大变更；

- 3、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4、现行的社会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5、现行的劳动用工环境没有重大变化；
- 6、公司目前的主要原材料及供求关系没有重大变化；
- 7、公司目前执行主要税收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8、没有发生其他不可抗力以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四、特别提示

本预算为公司管理控制目标，不代表公司2023年盈利预测，仅为公司生产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尚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宏观经济情况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议案五：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6,785,749.17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52,172,729.38 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公司股份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每股面值 1 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2,760,000 股，扣除回购专户的股份总额 964,873 股后参与分配股数共 101,795,127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送股 20,359,025 股，本次送股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23,119,025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总额 14,196,134.77 元（不含交易费用），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8.49%。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科环境：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六：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审计服务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聘任期间能够履行职责，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规定的条件。该所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公正、客观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和内控状况。公司 2022 年度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88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 23 万元（含税）。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因素综合考虑，确定 2023 年度的审计费用并与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金科环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各位董事岗位职责和工作情况，综合公司所处行业与地区的薪酬水平，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 1. 独立董事薪酬

进一步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调动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对公司独立董事薪酬设置为每人 8 万元（含税）/年；

### 2. 非独立董事薪酬

就非独立董事的薪酬，如该非独立董事未在金科环境及其子公司任职，且未直接或间接持有金科环境的任何股权权益，则公司将向该董事支付薪酬，具体支付标准为：10 万元（含税）/年；

公司其他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各位监事岗位职责和工作情况，综合公司所处行业与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 1. 外部监事薪酬

如该监事未在金科环境及其子公司任职，且未直接或间接持有金科环境的任何股权权益，则金科环境将向该监事支付薪酬，具体支付标准为：6 万元（含税）/年。

#### 2. 内部监事薪酬

公司内部监事按其在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九：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信用证等，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他管理层成员决定申请授信的主体及相应担保的措施、授信的银行及使用授信的主体。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为提高工作效率，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银行授信额度内签署贷款、抵押、开具保函等业务的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科环境：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十：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调整，同时由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实施送股，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每股面值 1 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2,760,000 股，扣除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总额 964,873 股后参与分配股数共 101,795,127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送股 20,359,025 股，本次送股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23,119,025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 二、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拟将经营范围调整为：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究；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虚拟现实设备制造；物联网技术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数字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气安装服务；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制造；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

务；专业设计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膜材料制造；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项目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276.00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3,119,025.4 元。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环境保护设施运营；环境保护技术、水处理及污水处理技术、苦咸水及海水淡化技术、水及水中价值物再生回用和资源化技术、环保节能技术、生态修复技术、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工艺设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控制与管理软件和相应网络的技术开发；转让自有技术；技术推广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软件开发；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填料、滤料、膜材料及膜组件、自行开发的产品、通讯设备、软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生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承包境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究；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虚拟现实设备制造；物联网技术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数字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装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气安装服务；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

	<p>专业承包叁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p>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制造；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膜材料制造；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第十九条	<p>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0,276.0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p>	<p>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23,119,025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p>

注：本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的修订，以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前提。（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科环境：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听取工作报告：

##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2 年，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规定，在 2022 年的工作中，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不受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积极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度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共七名，其中有三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及占比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胡益先生，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宁波波导股份公司工程师；200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宁波波导萨基姆有限公司工程师；2003 年 9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高维信诚资讯有限公司咨询顾问；2004 年 6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柯莱特（中国）有限公司咨询顾问；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思爱普（北京）软件有限公司工程师、总监；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埃森哲（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普华永道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总监；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首铁资源电子商务（天津）有限公司总监 2016 年 4 月至今任南京英诺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南京英诺森能源科技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南京英诺森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南京智仁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数据开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浩先生，1989 年 8 月至 1991 年 11 月任中国水科院水资源所副室主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91 年 12 月至 1994 年 5 月任中国水科院水资源所室主任、高级工程师；1994 年 6 月至 1997 年 2 月任中国水科院水资源所室主任、教

授级高级工程师；1997年3月至2001年3月任中国水科院水资源所总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1年4月至2013年8月任中国水科院水资源所所长、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13年9月至今担任流域水循环模拟与调控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兼任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水资源所名誉所长、中国可持续发展研究会理事长、中国水资源战略研究会常务副理事长、全球水伙伴（中国）副主席，以及江苏正浩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力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浩正嵩岳基金管理（青岛）有限公司董事、诺威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马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南方海绵城市工程技术（佛山）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晶先生，1997年6月至2007年11月任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等；2000年5月至2008年1月任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香港东英金融集团投资经理，2017年至今任新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至今任中国金融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河南中鑫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湖南北控威保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二）独立性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没有在公司或公司附属企业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没有为公司或公司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独立董事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所要求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保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会议出席情况

2022年公司共召开了8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积极出席了公司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发表独立意见，诚信勤勉，忠实尽责。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胡益	8	8	8	0	0	否	3
王浩	8	8	8	0	0	否	3
张晶	8	8	8	0	0	否	2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其中包括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均参加了各自任职的专门委员会会议。

独立董事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审阅各项议案，凭借各自的专业技能和工作经验，发表意见并独立行使表决权。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审议了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各项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二）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情况

2022 年度，我们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其他工作时间到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同时，通过电话、视频、会谈等多种形式与公司、会计师保持沟通，积极关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信息披露工作的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合理化建议，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公司管理层与独立董事保持紧密联系，使独立董事在履行职责的过程中，能及时、充分的了解公司经营动态、项目建设进展及公司整体运行情况，为独立董事独立、客观的做出决策提供了充分的依据。同时，在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筹备会议资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事项。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

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募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募集资金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 （四）并购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并购重组。

#### （五）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提名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财务总监变更及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提名进行了审查，认为聘任人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不适宜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审阅上述人员的简历，独立董事认为其具备履行岗位职责的专业能力和经验。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考核激励规定执行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等的规定。

#### （六）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了 2021 年度业绩快报，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七）会计师事务所的聘用及解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同意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对于该项方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均严格履行各项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 （十）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有关信息，未发生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情况，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

#### （十一）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公司的内控体系与公司的经营活动相适应，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规范运行提供保证。

#### （十二）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各自职责，并提出专业

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十三）开展新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主营业务以外的新业务。

（十四）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公司治理体系较为完善，不存在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2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诚信，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利用各自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以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实质性的协助支持。

2023 年，独立董事将继续坚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本着对公司负责、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不断帮助公司提高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以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高效性。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胡益、王浩、张晶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